



关于组织开展“全国大学生实习公共服务平台”数据报送 培训工作的通知

教务通知〔2023〕2号

各系：

按照教育部办公厅《关于做好“全国大学生实习公共服务平台”数据报送工作的通知》（教高厅函〔2023〕1号）要求，为做好系统数据填报，决定组织开展相关培训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时间

2023年2月24日10:00-11:00。

二、会议形式

会议以视频形式召开，直播地址：<https://meeting.tencent.com/1/I9NPK1gc8zHy>。

三、培训对象

各系主管实习工作副主任、各系数据报送工作负责老师。

四、培训内容

“全国大学生实习公共服务平台”数据报送系统使用方法及有关事项。

五、培训会议程

（一）数据填报

- ①人员分工及账号获取；
- ②上报数据准备；
- ③数据上报操作；
- ④最常见的5个问题；
- ⑤如何快速联系人工客服；

（二）平台使用演示

（三）答疑

六、数据报送内容

实习作为人才培养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深化课堂教学的重要环节，是学生了解社会、接触生产实际，掌握生产现场相关知识的重要途径，对培养学生实践能力、创新精神，树立事业心、责任感等发挥重要作用。本次所报送实习信息是指纳入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安排，设有课程名称和学分，学生由学校安排或自主联系后经学校批准，在校内或校外单位开展的，具有真实工作情境的，与专业培养目标相关的实践性教育教学活动。

按照个人信息“最小化原则”报送全体在校生的实习信息，主要包括学生基本信息、实习课程信息、实习企业信息等三部分内容，数据采集模板及说明请登录平台查阅。

七、其它

为便于开展工作，请各系数据报送工作负责老师加入“全国大学生实习公共服务平台”QQ群 435689104。

